

“边角料”变菜园 文明种植乐趣浓



□ 记者 郭杨如熠 摄影 刘黎明

在新河镇新景小区内走一圈,很难不被一处特别的“立体小菜园”吸引。菜园的立体支架上,摆放着一个个大号矿泉水桶,里面种有葱和彩色小辣椒。支架两旁新种上的植物景观,看起来清爽整洁。“这是小区新推出的共享菜园,专门给居民种菜用的。”新景居党支部书记沈璟柳说。

而几个月前,这里还只是小区垃圾厢房旁的一块小小“边角料”,很不起眼。那么这块“共享菜园”,是如何实现华丽变身的?

公共绿地变菜园

新景小区有部分居民是务农出身,对种菜有着很深的情结,但由于他们缺乏公共意识,把公共绿地当成自家菜地来种的现象时有发生。对于毁绿种菜现象,尽管相关职能部门一再整治,却依然难以根治,成为困扰小区居委会和物业工作人员的一大难题。

“既然有这么多居民喜欢种菜,我们就想能有什么办法,可以让他们文明地种,科学地种。”沈璟柳说,经过居委会讨论后,决定把小区内



闲置的公共绿地空间,改造成一块“共享菜园”对居民开放,还取了个接地气名字叫做“我和我的菜园”。

试点菜园,选在小区垃圾厢房旁的一块公共空地处。常有人随手把垃圾扔在这儿,两旁低矮的绿植又容易滋生蚊虫。“这个办法真是一举两得,既改善了小区的环境,也给居民提供了一个可以文明种菜的地方。”沈璟柳说。

为解决公共空间不够大的问题,菜园利用支架,采用立体种植的方式。在物业的帮助下,搭建架子,移植绿化,很快菜园改造完成,全新的面貌深受居民喜欢。

居民学习科学种植

地腾出来后,种菜工作开始了。在居委会的号召下,该小区的党员和妇女积极分子,主动承担起寻找废弃矿泉水桶、运土、种菜、拔草等工作,还吸引了不少居民主动加入其中。

居民黄美琴就是其中一位。在共享菜园,常常能见到她忙碌的身影,她把家里吃不完的葱、特地跑去镇上买的彩色小辣椒种下,看着自己种的菜一天天长大,享受着久违的田园乐趣。“年轻时在乡下,习惯了下地干活,住到小区后,还真有点不习惯,现在有了这块菜园,我又能

过过种菜瘾了。现在每天都要过来好几次,看看有没有草需要拔,是不是需要浇水施肥。”黄美琴高兴地说。

“我和我的菜园”是居民共享的菜园,大家都能来种植或采摘。针对那些对种菜感兴趣,却不懂种菜技巧的居民,居委会借由妇女之家平台,教授大家种菜技巧,还传授如何用湿垃圾制作酵素的方法,分享垃圾再利用的环保意识。

在大家的共同努力下,菜园里的菜渐渐长大,不少居民已经吃上了这里种出来的葱和辣椒。

后期维护村民自治

从私自毁绿种菜,到有组织地文明种菜,新景小区迈出第一步。“建成后,后期管护很重要。”沈璟柳说。

记者了解到,小区居民自发组织了一支共享菜园自治队。菜园的日常浇水、维护、种植等工作,均由他们进行自我管理和监督,同时他们也是享受种植乐趣和成果的受益方。

“居民们在管理和维护菜园的过程中,大家相互帮助和协作,增进了邻里情谊。”沈璟柳表示,下一步,新景小区将继续挖掘小区“边角料”,打造出更多共享菜园,还会邀请居民参与到前期规划、布置细节、后期管理等各个环节,提高他们的协商议事能力,引导他们参与到社区公共事务中来,提升社区自治氛围。

崇明90后村干部朋友圈“卖鸡鸭”

本报讯 近日,新河镇金桥村村干部范林连发几条售卖5年老鸭的朋友圈。要做微商吗?这是好多刷到她朋友圈的人的第一个念头。

好奇的朋友们都任在她的朋友圈里询问原因,一问才知道,原来是村民家的五棚要拆,他们的“五年老鸭”没了去处,需要销售。

金桥村的五棚整治进入冲刺阶段,负责拆除五棚的范林天天骑着她的小电驴在村里,今天“刘伯伯家”,明天“沈阿姨家”做工作,忙得热火朝天。

这么忙的情况下,怎么还有空在朋友圈卖货?原来村里的顾老伯家里养了几只老鸭,都满5年了,准备到国庆节的时候卖个好价钱。范林上门做了好几次工作,顾老伯愣是没松口。三天前,范林又上门了,顾老伯皱着眉头不理睬她,一闪身去喂鸭子了。范林直接笑呵呵地抢过顾老伯喂鸭的工具,熟络地帮忙喂起了鸭子。

“哎,小姑娘,你也来了好多次了,不是我不讲道理犟到底,你现在要把我的鸭棚拆了,这么热的天,我的鸭子怎么办?拿到镇上卖,也卖不光,更何况天热吃热汤的人少,价钱卖不出,养了5年白养了。”平时不声不响的顾老伯一口气说出了不愿意拆五棚的原因。范林看着鸭棚里欢快地吃食的鸭子,灵机一动,转身很认真地对顾老伯讲:“要是我帮您想办法把鸭子卖了,那这鸭棚就能拆了?”顾老伯一愣:“这么热的天,卖得掉吗?价钱可不能太便宜!”“放心放心,不低于市场价,那顾老伯,鸭子一卖掉,我就找人来拆鸭棚。”顾老伯点点头:“好!”

范林拍了张鸭子的照片,走出顾老伯家,拿起手机就开始在朋友圈编辑信息,连发了四条。刚走出顾老伯家,微信提示音,电话铃声接踵而至,顾老伯的老鸭全部被预定了。范林赶紧骑着小电驴又回到顾老伯家——开始抓鸭。范林的朋友圈“带货”两天不到的时间,已经售卖出20多只“家户鸡”和“家户鸭”。

□ 新河镇

退役军人蔡洪斌坚守岗哨33年

□ 记者 徐晨

在崇明岛东南岸有一处很不起眼的民兵哨所,这里有一位平凡而又不凡的哨兵,他就是陈家镇民兵哨所的哨长——蔡洪斌。

1988年从部队退役后,蔡洪斌毅然选择了民兵这个最贴近军旅的职业,在哨所民兵这个岗位上,蔡洪斌一干就是33年。

朴素而又干练,是蔡洪斌给人的第一印象,向记者介绍起哨所的各项职能时,蔡洪斌滔滔不绝如数家珍,这是他最熟悉和为之骄傲的岗位。

蔡洪斌告诉记者,哨所方圆2.5公里的范围都是警戒区域。作为崇明岛最东边的民兵哨所,这里承担了重要的日常侦察任务,不仅要监控好桥上、江面、空中的各类目标,而且对江堤上发生的突发事件也要管。

许多次江面上的渔船遇险、江堤上的百姓落水都是哨所第一时间上报和救援。蔡洪斌担任哨长以来,先后救助遇险人员12人次,成了周边居民的保护神。据了解,陈家镇民兵哨所始建于1958年。蔡洪斌刚来到哨所时,这里只有几间平房,被芦苇荡包围着,连进出的道路都没有。平时巡逻都要矮着身子从芦苇丛中钻过,生活

和训练更是艰苦。

随着时代的变迁,哨所从平房翻建成了4层小楼,侦察设备也添置了先进的雷达、观察哨。不过这里依旧独立于江边,与外界交流不多,哨所人员换了一批又一批,蔡洪斌却一直坚守在这里。蔡洪斌担任哨长以来,哨所先后被上海警备区评为“达标哨所”和“先进哨所”,蔡洪斌也荣立个人三等功一次。

蔡洪斌的网名叫“听海”,每天聆听着长江口波涛拍岸、船来船往的熙攘,感受着时代号角的变奏,也见证着祖国的日益强大,而他,始终是祖国东海岸的一位哨兵。

压实农民工工资无拖欠目标责任

本报讯 7月30日上午,区交通委、区人社局联合开展《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条例》宣讲指导活动。

活动中,区劳动监察执法人员对《条例》内容作详细解读,并提出贯彻落实建议。同时,介绍了拒不支付劳动报酬犯罪案件,以及拖欠农民工工

资“黑名单”案例。

记者了解到,为全力保障花博会顺利召开,崇明持续推进道路基础设施建设,其中包括生态岛交通建设项目、环岛景观工程、花博道路交通配套项目等,参与工程建设的农民工人数较多。针对这一情况,区人社局对

接区交通委,组织开展《条例》宣讲指导活动,旨在通过宣讲指导,规范工程建设领域工资支付行为,依法保障农民工按时足额获得劳动报酬的权利,进一步压实政府投资工程项目农民工工资无拖欠目标责任。

□ 区人社局

未来独生子女不能继承父母房产?



近日,网上流传未来独生子女无法继承父母房产的消息。中国法学会学术委员会委员孙宪忠回应称,网上流传的上述消息没有任何根据,子女继承遗产,尤其是独生子女继承遗产,在法律上没有设置任何的障碍,或者有重大变更。

孙宪忠介绍,法定继承是依据自

然亲缘血缘关系来确定的,这方面没有任何制度的变化,尤其是独生子女情况下也没有变化。“这方面都是有明确规则的,有些传说中的消息,我们可以不用信。总的来讲,这次民法典在保护普通老百姓的权利方面都还是有充分制度设计的。”

中国法学会副会长、学术委员会委员王利明表示,自己也在网上看到过相关消息,有个别律师这样解读。这样解读的理由,是因民法典第1128条在代位继承里面增加了兄弟姐妹死亡的,他的子女可以代位继承,以此来解释出将来独生子女

可能不能继承父母的财产,但这一说法值得商榷。

王利明表示,民法典中法定继承人的顺序并没有实质性变化,虽然代位继承扩大了兄弟姐妹,但要注意,第一顺序还是父母子女和配偶,子女是第一顺位的。第一顺位存在的情况下,兄弟姐妹是第二顺位,还不能继承,因此说独生子女不能再继承是不妥当的。因为他可能没有注意到法定继承的顺序,首先是按照法定继承的顺序来继承的,第一顺序不存在的时候,出现第二顺序,这时候才出现代位继承的问题。



惠杰合作社与村民携手奔小康——

打造四季飘香“百果园”

□ 记者 咸明

本报讯 在竖新镇仙桥村,有一个采摘乐园——上海惠杰果蔬专业合作社。从白手起家到过上小康生活,主人宋琴说起多年的打拼经历和崇明农村的变化,喜上眉梢。

一年四季春夏秋冬,惠杰合作社都有水果可以采摘。7月以来,翠冠梨、猕猴桃上市;眼下,葡萄、黄桃成熟,这些水果一直可以吃到12月。冬季到春天,有草莓供应,5月可采摘水蜜桃、樱桃、蓝莓,6月有枇杷吃。去年,合作社还引进了奇芭乐、百香果、木瓜、香蕉,加上之前引进的火龙果、蓝莓、柠檬,200多亩地里,生长着30多种水果,平均亩产值1万多元。

今年“五一”假期,来合作社采摘的市民很多,双休日也有不少游客。经营合作社多年,生意一年比一年好。谁能想到,种植能手宋琴,其实是“半路出家”。年轻时的宋琴和丈夫从事的是农机作业服务工作,7年前,两人在北八渡承包了2000亩水稻。因为看好崇明农业发展前景,5年前宋琴和丈夫来到仙桥村,创办惠杰合作社。

“做农业很辛苦,但能给我脚踏实地感觉。”宋琴说,“最近几年发现,上海人很喜欢来崇明玩,也很喜欢采摘,我就想,种不同的水果,一年四季都能吸引游客。”宋琴的大胆尝试并非头脑发热,她背后,有区农业部门给予的政策支持和技术指导。目前,合作社的智能大棚也已经启用,大棚内实行水肥一体化的施肥灌溉模式,芒果、车厘子、相思果等又一批热带水果在这里“安家”。“自己赚了钱,也要回报社会。”惠杰合作社雇了村里的村民来打工,增加村民收入,一起奔小康。

本区核酸检测实验室建成并通过认证

本报讯 核酸检测是常态化疫情防控的重要措施,快速进行核酸检测、排查风险人群对于本区疫情防控、恢复经济发展意义重大。新华医院崇明分院作为区域性医疗中心,严格按照国家和市关于新冠病毒肺炎疫情防控文件要求,全力推进核酸检测实验室(PCR实验室)建设工作。

前期,新华医院崇明分院启动临床基因扩增检验实验室建设用于新冠病毒核酸检测,集中力量、克服困难完成了实验室选址、设计建造、仪器设备及实验室质量体系建设等各项工

作。临床基因扩增检验实验室新建于医院门诊医技楼四楼西侧,面积约125平方米。整个实验室分为试剂准备区、标本制备区、基因扩增区和产物分析区四个区域。实验室按照二级生物安全实验室级别设计,每个实验区域均有独立的新风管道和负压排风系统,可保证实验室内外环境安全。

近日,上海市临床检验中心派出专家组对新华医院崇明分院新建的临床基因扩增检验实验室及技术进行了现场评估。经过全面审核验收,专家组一致认为该实验室具备新冠病毒核酸检测能力。

随着实验室的启用,新华医院崇明分院将成为崇明地区首家开展新型冠状病毒核酸检测的医疗机构,可实现“应检尽检、愿检尽检”的疫情防控常态化要求,为崇明市民提供坚实的安全保障。

□ 新华医院崇明分院